FW2026093002

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FW2026093002

项 目 名 称 ： 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

采 购 人： 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总目录

投标邀请书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4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2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45
第五章　各种格式 53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70
第七章　评标办法 79

投标邀请书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公开招标，复旦大学（以下简称采购人）和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兹邀请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FW2026093002

2、项目名称：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

3、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名称	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
数量	1 项
项目简要描述	本项目拟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用于依托现有 GPU、CPU 算力调度软件及 CFFF 智能计算平台安全建设基础，进行平台运行管理软件的定制改造与必要安全软件补充，实现平台的安全稳定运行。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184.7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173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一年内完成项目开发部署、调优和验收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	否（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本次招标的合格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为此，投标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2023 年 10 月 1 日至今，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响应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响应。

5、供应商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

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

三、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情况：

本次招标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型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科学进步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

凡愿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22 日 17:00 止（北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潜在投标人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招标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但供应商应授权一名联系人处理文件获取具体事宜，并对应上传供应商联系人授权函（格式自拟），如授权函内容缺失或错误，修改通过后，供应商在开标/唱价前仍可正常下载文件。

五、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

1、开标和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5 日 9:30**（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开标和投标平台：

1、本项目采用电子采购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3、开标程序在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上进行，所有投标人应登录到系统内参加开标，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七、公告期限：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八、其他须知：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复旦大学

地址：中国上海邯郸路 220 号

邮编：200433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86-21-65641327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3 号 10 楼
邮编： 200070
联系人： 王一澄、孙健峰
电话： 021-62091273*8003，15921879725
传真： 021-33045877
邮箱： wangyicheng@shzfcg.cn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分目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7
一、总则.....9
1 适用范围.....9
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9
3 合格的投标人.....9
4 政府采购政策.....10
5 投标费用.....10
6 质疑.....10
二、招标文件.....11
7 招标文件的构成.....11
8 招标文件的澄清.....11
9 招标文件的修改.....11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12
10 投标语言.....12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12
12 投标函.....12
13 投标报价.....12
14 投标货币.....13
15 资格证明文件.....13
16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14
17 投标保证金.....14
18 投标有效期.....15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16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标记和发送.....16
21 投标截止时间.....16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16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16
五、开标与评标.....16
24 开标和解密.....16
25 资格审查.....17
2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18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18
28 评标办法.....18
六、授予合同.....18
29 合同授予标准.....18

30 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18
31 中标通知书 18
32 签订合同 18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19
34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19
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2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两者之间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	**项目名称：**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 **采购服务名称：**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复旦大学信息公开网、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站
2	2	**采购人名称：**复旦大学
3	2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383 号 10 楼 **邮编：**200070 **联系人：**王一澄、孙健峰 **电话：**021-62091273，021-62091273*8003 **传真：**021-33045877 **邮箱：**wangyicheng@shzfcg.cn
4	4.2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所属行业：**见投标邀请书
5	8	**踏勘现场：**组织现场踏勘。 为帮助供应商充分了解现有状况，本项目邀请所有供应商参加现场踏勘。 （一）踏勘形式：统一组织现场集体踏勘。 （二）踏勘集合时间和集合地点： 踏勘集合地点与时间： 踏勘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825 号复旦大学张江校区北区南门。 踏勘时间：2026 年 10 月 23 日 14 时 00 分，逾期不候。 （三）踏勘联系人： 联系人姓名：王一澄 联系方式：15921879725 （四）踏勘携带资料要求：参加现场踏勘的潜在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踏勘注意事项： 1. 不按上述时间、地点集中的潜在供应商，视为放弃参加踏勘的权利，因未能参加踏勘现场而带来的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要求，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每家潜在供应商可安排不超过 2 名代表参加踏勘，自备必要的工具和设备。 3. 踏勘现场不提供停车位，请潜在供应商自行安排。 4. 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发生的全部费用。 5.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以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潜在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潜在供应商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6. **进入各校区须提前报备。**供应商可通过微信服务号“复旦信息办”办理入校报备：点击服务号右下角“iFudan”，选择“进校服务”，再选择“社会公众进校登记”进行报备。 **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当日 17:00 时（北京时间）
6	17.1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36000 元；其有效期应至少能覆盖投标有效期（即其有效期的起始时间应不晚于投标截止时间，其有效期的届满日应不早于投标有效期的届满之日）；其收退规定见**投标人须知**附件
7	18.1	**投标有效期：**开标后 90 天
8	19.1	**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投标人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及其工具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最终生成并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9	20.1	**递交投标文件的方法：**通过电子采购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开标结束之前，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形式的投标文件
10	21.1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5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11	24.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12	24.3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开标时间到达后 60 分钟
13	24.5	**开标信息确认时限：**开标记录表生成后 10 分钟
14	32.1	**合同签约地点：**复旦大学
15	其他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等串通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16		电子标重要提示： （一）投标人应妥善保管 CA，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人必须重新用 CA 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并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完成到电子标系统：1、CA 到期后重新续期；2、CA 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二）投标人必须使用给投标文件加密的同一个 CA 进行解密操作。同时参与多个项目的投标人可以办理多个 CA，因携带错误或日程冲突等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参与项目开标和评审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三）投标人因 CA 遗失、损坏、更换、续期、忘记密码、电脑环境更换等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招标文件及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的要求制作、签章、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预览自检，制作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请登录系统，点击帮助信息，与工作人员联系。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问题响应及解决时间，提早上传投标文件，否则由此带来的风险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1 项所列项目及服务的采购。

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2 项和第 3 项。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3.2 投标人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3 投标人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各项资格要求。

3.4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则整个投标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投标人，且组成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各成员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 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联合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

（2）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4） 除牵头人之外的联合体其他各方的单位负责人应签署并提交一份授权书，以证明联合体牵头人的资格；

（5）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6）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同一合同的投标，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的投标，如有违反将取消全部相关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7）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3.5 如果本次招标允许合同分包履行的，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的供应商，分包供应商均应满足投标邀请书中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且不得再次分包。投标人和分包供

应商除须提交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分包意向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分包供应商；阐明分包供应商的职责和工作内容；声明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由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 政府采购政策

4.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本项目的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中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任一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对于货物采购项目，要求拟供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且不能使用大型企业的商号或商标；对于服务采购项目，要求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本招标文件中所称的中小微型企业的含义均与此相同。

4.2 本项目所对应的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及所属行业见本须知前附表第 4 项。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所提及的“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4.3 如投标服务提供商为符合财库〔2020〕46 号和财库〔2022〕19 号文要求的中小微型企业，则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财库〔2020〕46 号附 1 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如投标人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则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或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并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4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见投标邀请书。

4.4.1 如果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且在投标文件中须按照本须知第 4.3 条的要求提供文件。当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时，将中止本次采购活动，并按财库〔2020〕46 号文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4.4.2 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将按财库〔2020〕46 号和财库〔2022〕19 号文的规定，对由小型和微型企业承接的服务给予评标价格扣除。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编制和递交投标文件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质疑

如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质疑期限内，以符合要求的书面形式向投标邀请书中注明的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章节	名称
	投标邀请书
一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二	服务需求一览表
三	采购需求
四	合同条款
五	各种格式
六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七	评标办法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投标人的风险。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7.3 如果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工艺、材料、标准、品牌和（或）型号等，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并能使采购人满意。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如有组织现场踏勘，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3 项规定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并应同时在电子采购平台上提交，下同）发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原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同时将书面答复发送给每个从规定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潜在投标人所问的问题及对问题的答复，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

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原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修改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从规定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9.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语言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使用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要求填写的投标函；

（2） 按照本须知第 13 条和第 14 条要求填写的投标报价表；

（3） 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以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4） 按照本须知第 16 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服务，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5） 按照本须知第 17 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函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投标函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3 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13.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说明所提供服务的数量、单价和总价。每一报价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投标人的报价不应有缺漏项。如有缺漏项，在授标时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他已报明价格的项目中（即合同价格将不予增加），但在评标时将把其他有效标中的该项最高报价计入该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之中。

13.4 投标人在其服务清单中如有超出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及采购需求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等，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标价格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投标人在其“投标函”和“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声明，且在开

标时和开标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13.5 投标人不得将从第三方采购设备的随机备品、备件列为需要另行收费的备品、备件， 否则在授予合同时将从授标对象的投标价格中扣除这部分费用，但在计算评标价格时这部分费用将不予扣除。

13.6 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投标人提供相关服务所包括的所有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3.7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13.6 条的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委员会评标。在任何情况下，分类报价方式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3.8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4 投标货币

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应以人民币（CNY）报价。

15 资格证明文件

15.1 按照本须知第 11 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于本项目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中提及的与单位或个人相关的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直接提供相关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也可以提供可以查询到相关资质或资格信息的有关官方网站的网址（必须保证 此类查询无需任何费用，也无需事先办理注册或认证等手续）；如果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既未提供上述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也未提供可供查询的官方网站的网址，则将视为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15.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应能使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并符合下列要求：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为此，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格式提供书面声明或提供以下三项证明材料：

（a）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也可以提供《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 号）中规定的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作为财务状况报告的证明；

（b）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指：由税务机关出具的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或依法享受免税的证明；

（c）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指

：由投标人当地社保中心或类似机构出具的含有参保人数信息的投标人交纳社保资金证明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证明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文件；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5.3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15.4 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将以招标代理机构从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 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查得的信息为准，所查得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与招标文件等一并归档。

16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16.1 按照本须知第 11 条的规定，投标人应提交有关证明文件，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服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服务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投标人应提供：

（1） 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2） 服务的时间；

（3） 项目管理和技术人员、项目管理和技术支持方案等；

（4） 售后服务计划（包括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机构等）；

（5） 业绩证明；

（6） 投标人的相关证书、证明投标符合招标要求或针对第七章评标办法可提升投标竞争力的其他资料等；

（7） 逐条对采购需求进行评议，说明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逐条填报“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8） 对采购人提出的商务条款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所附的格式填报“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16.3 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或“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中标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标时，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应提交一笔本须知前附表第 6 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

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7.5 条的规定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7.2 对没有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在评标时将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7.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7.5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其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a） 根据本须知第 32 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b） 根据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c） 根据本须知第 34 条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人的投标应从本须知第 24 条规定的开标之日起，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7 项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1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会因此而不被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11 条的要求，使用本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的电子采购平台编制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9.2 凡招标文件的投标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投标文件对应文件均应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公章是指符合《国务院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印章的规定》国发〔1999〕25 号的单位正式印章。投标人是自然人时，无须加盖公章。如果要求加盖公章之处投标人加盖的是投标专用章等其他印章，则必须同时提供加盖了公章的声明函，声明所加盖的投标专用章等其他印章与其单位公章具有同等效力，否则不予认可。下同）。由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规定（若投标人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授权书）。

19.3 投标人应按电子采购平台的要求将投标文件转换成规定的格式。

19.4 当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的基础上在电子采购平台指定页面（或投标工具）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并用于开标时，上述填报价格视同投标文件一部分，投标人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评标时发现投标人填报价格与文件正文《投标报价汇总表》相关内容存在不一致，除开标时发现错误并明确提出异义外，应以填报价格为准；如开标时发现错误并明确提出异义声明修正为投标文件正文《投标报价汇总表》

中金额，则以《投标报价汇总表》为准。对于法律法规及评标办法规定的投标报价错误修正原则无法涵盖的错误情形，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都将按不利于该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标记和发送

20.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9 项所规定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20.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20.3 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加密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信息的意外泄露不承担责任。
20.4 对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未按规定加密或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1 投标截止时间

21.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后，电子采购平台将不再接受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21.2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9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时间。

22 迟交的投标文件

按照本须知第 20.4 条和第 21 条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23.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修改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并重新上传修改后的投标文件。开标时将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准。
23.2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以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进行撤回操作。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3.4 根据**本须知**第 17.5 条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届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和解密

24.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的时间组织公开开标。

24.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投标人应准时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线参加开标。

24.3 开标时间到达后，投标人应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倒计时结束后，不论开标成功与否，投标人上传的数据电文形式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如已解密但因投标人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投标无效，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生成开标记录表。只有在开标时汇总生成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24.5 开标记录表生成后，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一致，并在**本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所规定的时间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开标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和电子签名。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开标结果和过程。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等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1） **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联合协议，或者提交的联合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中标将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投标单位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4） **对接受分包的项目，拟进行合同分包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分包意向协议，或者提交的分包意向协议未明确各主体的工作范围和责任，或者分包供应商以单独或分包承接主体的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6） 供应商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7） 是否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在资格审查时被判定投标无效的情况。

25.2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25.3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标程序。

2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6.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方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6.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或)评标委员会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或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投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将按招标文件第七章**评标办法**所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

六、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 30 条规定外，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履行合同义务的中标人。

30 采购人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当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的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一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通知中标人。
31.2 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当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注明的地点。
32.2 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除采购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3 当中标人被确认为中小微型企业时，所签订的中标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条款将按《保障中

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第 728 号令）的规定作出相应调整。
32.4 依据财库〔2020〕46 号文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或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2.5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外，本项目不收取其他保证金。若合同条款中提及收取其他保证金的，则相应内容应理解为可变更的非实质性条款，且合同实际签订时将不予考虑。

33 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33.1 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33.2 投标人可以采用网上支付、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的，其格式应为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格式。
33.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2.1 或 33.1 条的规定执行，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先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本标授予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4 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标准以中标通知书中列明的中标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所规定的服务类招标收费标准**乘以 62.68 %**计算；支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附件 1：

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1　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1）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方商城支行

（2）户名：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账号：121924394410101

2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地点和时间

（1）　地点：中国上海静安区天目中路 383 号 10 楼

（2）　时间：每个法定工作日的正常工作时间（北京时间 9:00 时～11:30 时和 13:00 时～16:30 时）

3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3.1 投标保证金可以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保函等形式提交。

3.2 投标人不得以现钞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3.3 投标人应当按照下列方式办理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手续：

（1）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将相应款项直接付至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宜适当提前办理）；在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示例：“投标保证金：FW2026093002”）。

（2）当采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委派代表携带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到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投标人代表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

（3）当采用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的 3 个工作日之前，委派代表携带支票，到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地点办理投标保证金提交手续；在办理过程中，投标人代表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的经办人明确申明项目编号等信息；投标人应保证提交的支票不是空头支票且不被银行退票，否则，在评审时将被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处理。

（4）当投标人选投一个采购项目的多个包件或标段且合并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用表格或其他方式清晰注明每个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其所响应各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且合计的保证金金额不足时，评审小组将按其所投全部包件或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均不符合要求来处理。

3.4 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将“投标保证金收据”（原则上采用电子收据，如投标人有特殊需求，请与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联系，下同）发给已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各投标人，投标人应将“投标保证金收据”的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中。如果投标人在封装投标文件时尚未收到“投标保证金收据”，也可直接将投标保证金支付单据的打印件或复印件封装

在投标文件中。

3.5 当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且投标人收取了纸质版的“投标保证金收据”时，投标人应妥善保存该收据的原件，在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时，该收据的原件将作为退还凭证。

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4.1 在具备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条件之后，采购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除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之外，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且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中标人提供的合同扫描件之日起的 5 日内，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邮箱为中标人在招标代理机构处登记的项目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退款，请及时与项目负责人联系。

4.2 在具备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的条件之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未中标人发出未中标通知书，除发生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人和（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之外，在收到通知书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未中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邮箱为未中标人在我司登记的项目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退款，请及时与项目负责人联系。

4.3 对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或支票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在退还的同时还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向投标人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利息。

4.4 对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只根据投标人的要求退还保函正本，不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利息。

5 其他对于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投标保证金未及时到账等情况，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 2：

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招标或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招投标或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采购人、评审专家、投标人、供应商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招标及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1） 不索取或接受采购人、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财物等，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2） 不要求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类费用。

（3） 不接受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或其他有悖于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4）除采购人之外，在投标截止时间（包括提交谈判投标文件及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投标人或供应商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审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评审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5） 不与采购人或投标人或供应商串通，搞虚假招标，或者协助投标人、供应商作假、作弊、串标、陪标或围标等。

（6）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审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以影响或干扰其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审职责。

（7）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8） 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021-62091253　　传真：021-33045877

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的范围、内容及主要技术要求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最高限价/分项最高限价（人民币）
1	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	1 项	本项目拟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用于依托现有 GPU、CPU 算力调度软件及 CFFF 智能计算平台安全建设基础，进行平台运行管理软件的定制改造与必要安全软件补充，实现平台的安全稳定运行。	184.7 万元	173 万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若投标人的任意一项投标报价超过对应的最高限价或分项最高限价，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1. **采购需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欲采购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除了满足本**采购需求**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除本**采购需求**有例外说明，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采购需求**为准（但当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严于本**采购需求**的规定时，投标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尽快向采购人提出，以取得采购人的确认，如果投标人没有提出，则在中标后采购人仍有权在合同价格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按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执行）。如投标人所投产品或服务有优于或超出本**采购需求**，或者优于或超出中国国家、地方等有关标准、规范之处，可以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能够作出对其有利的评估。

2.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采购需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采购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3. 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要求的响应不得弄虚作假。投标人中标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采购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有关监管部门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对其作出处罚（即将被处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同时该投标人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且采购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4.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主要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于技术规格的主要要求，投标人应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未对任意一项主要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5. 本采购需求中所有加注“▲”号的要求均为特别关注的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些要求作出响应并提供采购需求中要求的技术支持资料。

二、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用于依托现有 GPU、CPU 算力调度软件及 CFFF 智能计算平台安全建设基础，进行平台运行管理软件的定制改造与必要安全软件补充，实现平台的安全稳定运行。

2 服务内容

2.1 平台资源管理定制开发：依托复旦现有的产教融合平台的 GPU、CPU 算力调度软件，实现产教融合平台-星河启智平台资源管理、账单中心、资源效能分析等功能。

2.2 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提供 2 年的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通过差距报告解读、安全咨询、安全整改等服务内容，加强和完善复旦大学在管理、技术方面的安全保障能力，缩小安全现状与等级保护要求之间的差距，使能全面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相关技术要求，确保服务期内每年均能协助招标人完成等保测评并取得备案证明。

2.3 安全软件补充建设：依托复旦现有的产教融合平台和 CFFF 智能计算平台的安全建设基础，提供平台安全能力补充建设方案，并完成相关软件的选型和采购部署、增加的能力包含但不限于潜伏威胁探针等，进一步提升平台入侵检测&安全审计、网络流量检测与响应、态势感知等能力。

2.4 定制开发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内容	建成后设备模块名称	数量	单位
1	平台资源管理软件定制开发服务	资源管理	1	套
2		账单中心	1	套
3		资源效能分析	1	套
4		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	1	套
5	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	/	1	项
6	安全软件补充建设服务	潜伏威胁探针	1	套

3 服务要求

3.1 平台资源管理软件-总体架构和定制开发要求

3.1.1 依托复旦现有的产教融合平台的 GPU、CPU 算力调度软件，实现产教融合平台-星河启智平台资源管理、账单中心、资源效能分析等功能。

3.1.2 通过 Web 管理门户和数据可视化大屏等，向课题组管理员及普通用户、运营人员、财务人员提供直观的数据展示与交互操作入口。

3.1.3 架构设计原则：

a.分层解耦：采用前后端分离、微服务化架构，各功能域独立部署、独立演进；

b.可扩展性：支持按天出账、新增任务类型、对接更多财务系统扩展需求；

c.数据一致性：账单生成、核销、转移等资金类操作采用事务机制，确保数据准确；

d.安全合规：支持权限分离。

3.1.4 提供的软件服务性能设计参考或优于如下设计：

a.账单生成性能：采用分片机制，按课题组 ID 分片，并行生成各课题组账单，支持百级课题组在 10 分钟内完成月度账单生成；

b.查询性能：账单明细、任务列表等高频查询场景引入 Elasticsearch 进行全文检索加速，复杂聚合查询由 ClickHouse 承担；

c.并发处理：核销、转移等资金操作采用分布式锁防止并发冲突，数据库事务保证数据一致性；

d.水平扩展：核心服务无状态化设计，支持通过增加实例数进行水平扩展。

3.1.5 关键接口设计：

a.任务数据采集：通过数据库对接、API 对接的方式进行数据采集。

b.账单生成接口：账单生成采用定时任务触发模式，通过分布式任务调度平台配置月度/日度账单生成任务。

c.财务系统对接接口:与复旦大学的财务系统对接采用标准化 API 接口,支持 HTTPS 加密传输。接口内容涵盖汇款流水查询、账户余额同步、对账结果回写等。对接过程中需双方约定数据格式、认证方式、频率限制等细节。

3.1.6 账号安全和功能权限设置，需要局部自定义多样化的设计，如包含以下权限区分：

a.平台管理员：全局资源管理、计费规则配置、账单审核、金额转移审批、系统配置。

b.课题组管理员：本课题组成员管理、资源借用、账单查看、余额查询。

c.财务人员：凭证审核、财务认领、汇款校验、对账报表。

d.普通用户：个人任务查看、账单查询、凭证上传、余额核销。

3.1.7 操作安全：关键操作二次确认，比如：金额转移、核销等操作需弹窗二次确认；批

流程：科研奖励发放等操作需经审批后方可执行。

3.1.8 交付文件：需求规格说明书、原型图/架构设计/接口设计/数据库设计等设计文档、定制部分可提供的源代码、部署手册、测试报告、上线报告、操作手册等。

3.1.9 ★本项目涉及的定制软件开发事项，中标供应商须对定制开发成果提供源代码技术托管保障：可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托管机构或约定方式对定制部分源代码进行托管，在触发约定条件（如中标供应商停止服务、无法履约等）时，招标人可依约获取，以保障后续可维护性与二次开发的延续性。中标供应商自有基础软件须授予招标人永久、不可撤销的使用许可。中标供应商保证交付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如有纠纷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合同签约后 1 年内提供技术运维和升级服务，3 年内如果有模块改动需求提供对接团队并响应需求，3 年后不得停止服务影响系统正常运行。（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各种格式”）

3.1.10 系统必要的定制代码和接口要完成开发和交付配型，招标人可继续改造运维扩展系统功能。

3.1.11 系统需要能支撑至少 10 万个用户使用，并发至少 5000 人使用的场景，高并发下，主要功能的响应时间≤1 秒。

3.1.12 网络信息安全：中标供应商需无条件配合网络信息安全相关工作。

3.1.13 系统要有操作审计模块，并且建议按照国家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系统操作日志至少保留 180 天。

3.1.14 投标人交付的软件产品或应用服务应能部署在国产操作系统或非 Red Hat 系列的 Linux 主流操作系统上，且在系统服务期内操作系统版本处于官方维护周期之内。

3.2 平台资源管理软件-资源管理

3.2.1 系统通过数据库同步机制，对接平台现有软件系统的以下任务管理模块：

3.2.1.1 HPC 任务：对接 Slurm/PBS 等调度系统，采集作业提交信息、运行节点、CPU/GPU 使用量、运行时长等。

3.2.1.2 DSW 实例：对接 Notebook 实例管理平台，采集实例规格、启动/停止时间、GPU 卡数、运行时长等。

3.2.1.3 DLC 任务：对接深度学习容器训练平台，采集训练任务配置、分布式节点数、资源规格、运行状态及周期等。

3.2.1.4 HPC VNC：对接可视化远程桌面任务系统，采集 VNC 会话创建、连接时长、占用资

源等信息。

3.2.1.5 存储实例：对接现有平台的全闪、混闪、温存、冷存等实例任务，采集实例创建、配合设置、实际使用等变更等信息。

3.2.1.6 自定义任务：为应对平台的迭代更新，增加自定义任务模块用于登记和管理新的任务形态。

3.2.2 采集的原始任务数据经标准化处理后，在平台中以统一台账形式聚合呈现。任务列表字段涵盖：任务 ID、任务类型、课题组、用户、工作空间、节点信息、GPU 型号、GPU 卡数、CPU 核数、计费模式、创建/更新日期、状态、运行周期等。

3.2.3 采用定时拉取+事件推送的双模式数据采集机制，确保任务状态变更及时感知。

3.2.4 任务周期信息以分钟级粒度记录，支持按实际使用时长精准计费。

3.2.5 以课题组为组织单元，实现任务归属、资源归属的精细化管理。支持课题组的创建与维护、成员更新、资源使用详情展示。

3.2.6 资源使用详情：呈现课题组下各成员的资源使用情况，包括各类型任务的用量汇总、当前运行任务、历史资源消耗趋势。

3.2.7 课题组维度的闪存/温存及其他资源借用管理。

3.2.8 课题组与现有平台数据同步与详情展示：展示课题组 ID、课题组名称、管理员、成员、计费模式、起止日期、状态等基本信息；

3.2.9 系统支持多维度筛选与高级搜索，可按课题组、计费模式、任务类型、时间范围等条件展开/收起查询。同时支持任务详情的下钻查看，包括各任务周期信息、资源使用曲线、异常诊断提示等。

3.3 平台资源管理软件-账单中心

3.3.1 计量计费管理模块：

3.3.1.1 计量计费管理模块，支持多来源、多类型算力任务的统一数据采集、聚合与生命周期信息，并搭配计费标签与价格体系，实现多样化业务场景的计量计费。

3.3.1.2 账单关联：课题组作为计费与出账的基本维度，系统按照预设的计费逻辑自动生成课题组维度的账单。每个课题组的资源消耗按任务类型、资源规格、使用时长等维度进行费用核算，生成可查询、可导出的账单明细。

3.3.1.3 计费管理模块以课题组为维度，建立灵活的标签化定价体系。支持为不同课题组设置不同的计费标签，每个标签内置独立的价格体系，系统按标签价格自动进行费用

计算。

3.3.1.4 计费标签与价格体系：基于标签的差异化定价体系、计费规则配置，

a.标签创建与维护：管理员可定义多种计费标签（如校内用户、生态用户等）；

b.价格体系配置：每个标签内置完整的价格体系，包括各 GPU 型号单价、CPU 单价、存储价格等；

c.标签绑定：将计费标签与课题组进行关联，课题组下的所有任务按关联标签的价格进行计费；

d.版本管理：支持价格体系的版本控制，新价格规则可预设生效日期，到期自动切换。

3.3.1.5 计费引擎根据任务的资源使用明细和关联标签的价格体系，自动计算任务费用。计算要素包括：

a.资源类型与规格：GPU 型号及卡数、CPU 核数、内存容量、存储容量；

b.使用时长：以分钟为粒度，按实际运行时间计算；

c.阶梯定价：支持设置用量阶梯，不同用量区间适用不同单价。

3.3.1.6 计费规则在线编辑：系统提供计费规则的在线编辑界面，管理员可实时调整标签价格、生效日期、计费说明等信息，调整后即时生效或按预设时间生效，无需重启服务。

3.3.1.7 账单管理模块负责账单的生成、查询、明细查看、计费项管理及修订，是连接计量计费与财务运营的核心枢纽。

3.3.1.8 系统支持按 T+1 生成账单，并支持月结生成账单和账单审核校验。

3.3.1.9 账单查询与明细：用户可通过课题组+年月条件查询历史账单。点击账单可查看详细构成，包括：

a.账单概览：账单总额、计费周期、账单状态（未支付/已支付/部分支付）；

b.明细列表：每项任务的 ID、类型、用户、资源规格、使用时长、单价、小计金额；

c.任务下钻：点击指定账单任务，可跳转至任务详情页面，查看完整的任务运行信息。

3.3.1.10 计费项管理系统支持按月汇聚生成各计费项报表。计费项按资源类型（GPU、CPU、存储、网络）进行分类汇总，展示各计费项的用量、单价、金额。

3.3.1.11 计费项支持导出为 Excel 格式，便于财务人员进行线下核对。同时支持计费项的

导入修订功能，管理员可将线下核对后的修订数据导入系统，系统根据导入内容更新对应账单金额。

3.3.2 收付款业务模块：

3.3.2.1 付款业务：转账凭证上传、财务校验、财务认领、审批等财务运营流程。

3.3.2.2 付款凭证上传：

a.系统为用户提供凭证上传功能，支持线下汇款后的线上凭证登记；

b.用户上传汇款凭证（支持扫描件、照片、PDF 等多种格式）；

c.系统自动识别凭证信息（OCR），提取汇款金额、汇款人、汇款日期等关键字段；

d.财务人员可在审核界面对识别的凭证信息进行确认或手动修正；

e.审核通过后，系统自动生成对应的汇款记录，与后续财务认领流程关联。

f.凭证上传支持批量操作，用户可一次上传多笔凭证。系统对每份凭证生成唯一编号，便于后续追溯。

3.3.2.3 付款财务校验：

a.系统支持与外部财务系统对接，获取实际用户汇款信息，用作数据佐证：

b.数据比对：将系统内凭证上传、财务认领的数据与外部汇款流水进行自动比对，识别内容差异；

c.异常告警：发现金额不一致、重复认领、未匹配汇款等异常情况时，系统要发出异常告警和异常详情；

d.对账报表：生成系统自动对账结果报表，展示匹配成功、待核实、异常等各类记录的数量与金额。

e.财务校验模块需要与客户的财务系统进行联调开发，确保接口稳定、数据准确。

3.3.2.4 付款财务认领：

a.财务认领模块实现线下汇款与线上账单的闭环关联：

b.财务人员查看已审批完成的凭证列表，筛选待认领的汇款记录；

c.财务人员根据实际到账情况，将汇款记录与系统中的用户账户进行匹配认领；

d.认领完成后，系统将该笔汇款金额充入对应用户的账户余额；

e.用户收到余额变动通知，可使用新增余额进行账单核销。

f.财务认领操作需双人复核，确保资金安全。认领记录支持导出，便于与银行流水对账。

3.3.2.5 活动运营业务：用户参与的科研奖励等活动的审批素材提交、审批、代金券或资源发放等流程。

3.3.2.6 以科研奖励的业务为例，需要支持如下：

a. 系统支持手动录入科研奖励信息，建立完整的奖励审批与发放流程；

b. 管理员或指定人员在系统中录入奖励信息，包括获奖用户、奖励金额、奖励原因、关联项目/论文等；

c. 奖励申请提交后进入财务审批流程，审批节点可配置为一级或多级审批；

d. 审批通过后，系统自动将奖励金额发放到用户账户余额；

e. 发放记录记入用户资金流水，用户可在账单聚合视图中查看奖励明细；

f. 科研奖励与账单系统联动，奖励金额可直接用于后续账单核销。

3.3.2.7 账单核销模块支持用户使用账户余额对指定业务账单进行核销，完成从"未支付"到"已支付"的状态流转，并同步更新用户余额。

3.3.2.8 账单核销流程：

a. 用户在账单管理界面选择待核销账单，确认核销金额；

b. 系统校验用户账户余额是否充足，并检查账单状态是否为"未支付"；

c. 校验通过后，系统自动扣减用户账户余额，金额等于核销金额；

d. 账单状态更新为"已支付"，生成核销记录，记录核销时间、操作人、核销金额；

e. 向用户和课题组管理员推送核销成功通知。

3.3.2.9 部分核销与批量核销：系统支持部分核销：当账户余额不足以支付整单金额时，可先行支付部分金额，账单状态更新为"部分支付"，剩余金额后续继续核销。同时支持批量核销功能，用户可勾选多笔账单一次性完成核销。

3.3.2.10 核销记录与对账：所有核销操作均生成不可篡改的核销记录，包括操作流水号、用户 ID、账单 ID、核销前余额、核销金额、核销后余额、操作时间。核销记录支持导出，用于财务对账和审计。

3.3.2.11 金额转移模块：支持用户将课题组未核销金额或个人账户未核销金额进行转移操作。在特殊场景下，管理员也可介入执行转移，满足余额调剂业务需求。支持个人账户余额的直接划转，需双方确认或管理员审批。

3.3.2.12 金额转移流程：

a. 发起方提交转移申请，填写转出账户、转入账户、转移金额、转移原因；

b.系统校验转出账户余额及转移权限；管理员发起的转移可直接执行；

c.通知相关方转移完成，更新双方账户余额和账单关联关系。

3.4 平台资源管理软件-资源效能分析

3.4.1 资源效能分析，包含算力资源使用、异常任务、资金的使用、付款特性分析等。

3.4.2 算力资源使用分析：从任务维度展示任务信息、状态、时长、使用率的变化和数据统计。

3.4 3 资源使用账单聚合分析：提供多维度的账单汇总分析能力，帮助管理员全面了解课题组和用户的资源使用情况，计费和支付情况，按标签组、课题组、用户等维度的资源使用、计费账单。

3.4.4 资源使用账单聚合分析支持导出为明细报表，便于用户核对项目和个人资源使用与收付款情况。

3.4.5 按课题组维度聚合账单，展示每个课题组的：指定周期内的账单总额、已完成核销的账单金额、未支付或部分支付的账单金额；视图和提醒功能设计上需帮助课题组管理员和平台运营人员快速识别欠费风险较高的课题组，及时采取催缴或限制措施。

3.4.6 按用户维度聚合账单，呈现用户金额的完整始末，包括：

a.期初余额：周期起始时的账户余额；

b.本期账单：用户名下的项目、任务产生的费用总额；

c.本期核销：用户已支付的金额；

d.金额转移：转入/转出的金额明细；

e.科研奖励：获得的奖励金额；

f.调整金额：人工调整系统金额；

g.期末余额：周期结束时的账户余额。

3.4.7 可视化展示数据：以图表形式直观展示，包括柱状图、折线图（趋势变化）等，支持按时间周期、课题组范围等条件动态筛选。

3.4.8 异常任务巡检：从账单、资源使用率等信息出发，挖掘异常使用的任务和原因。

3.4.9 异常付款巡检：从账单、收付款记录、新增计量计费数据、项目成员等信息出发，挖掘异常付款的项目、数据和风险预估。

3.5 平台资源管理软件-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

3.5.1 面向智算平台日常运营、运维与安全保障工作，须支持舆情/安全信息监测、定时

预警、多渠道信息汇总、数据分析看板及跨部门协同处置。

3.5.2 产品形态：提供桌面客户端、网页版及钉钉内嵌入口等多种接入形态，用户无需切换平台即可办公；

3.5.3 支持以一句话自然语言下达任务，自动拆解为搜索、读取、生成、编辑、发送、归档等步骤并按序执行，无需用户掌握固定菜单或复杂操作。

3.5.4 支持输出 Word/在线文档、PPT、Excel/CSV、PDF、HTML 数据报告、网页、代码及多媒体等多类型交付物，并可组合使用。

3.5.5 钉钉集成：深度打通智算平台团队现在使用的钉钉能力，可在授权范围内调用：钉钉文档、知识库、AI 表格、云盘、消息与群聊、DING、日程会议、AI 听记、待办、邮件、考勤、审批、通讯录及工作汇报等；支持将成果自动归档至钉钉知识库/云盘，并推送至指定钉钉单聊或群。

3.5.6 支持读取本地或在线数据文件（Excel/CSV/在线表格），完成清洗、统计、趋势分析、构成分析、排名、异常归因与可视化输出，并可生成 HTML 看板或在线文档报告。

3.5.7 支持网页、新闻、图片及社交平台内容的多源搜索与结构化整理，可结合网页阅读、截图、时间/站点过滤生成调研报告。

3.5.8 支持将重复工作配置为一次性、Cron 或固定间隔任务，在云端按时自动运行，并可检索信息、读取数据、生成报告并推送至钉钉等渠道。

3.5.9 支持在用户授权的本地文件夹范围内读取、整理与批量处理文件，完成重命名、信息提取、格式转换、汇总分析与归档。

3.5.10 提供可扩展的专家技能/工作流套件，覆盖办公、法务、财税、投研、营销等场景；支持技能、记忆与定时任务沉淀为可复用流程。

3.5.11 支持通过 MCP、API、URL 等方式接入外部数据源与工具，便于与校内既有系统对接。

3.5.12 定时监测与预警:支持配置定时任务，按天/按周期自动抓取舆情、安全事件或运营数据；支持按风险等级（如高/中/低或红/黄/绿）自动分类研判，命中高风险时自动通过钉钉消息推送告警。

3.5.13 多渠道信息汇总:支持聚合网页、新闻、社交平台及内部群聊/邮件等多源信息，自动提取主题、结论、待办与未回复事项，生成进展通报或简报。

3.5.14 运营数据看板:支持读取运营明细数据，统计关键指标并做同比/环比分析，自动生成异常归因、行动建议与可视化看板（HTML/在线表格）。

3.5.15 AI 表格与台账:支持将监测/线索数据结构化写入 AI 表格，自动清洗、去重，并生成清单视图与漏斗/趋势看板，形成可持续维护的运营安全台账。

3.5.16 群聊与协同处置:支持总结工作群讨论、提取待办事项与负责人及截止时间，自动生成群内进展通知与 DING 催办内容，辅助跨部门处置。

3.5.17 会议纪要与任务分派:支持基于 AI 听记整理会议纪要，总结要点、拆分待办并分派给相关责任人，同步发送提醒。

3.5.18 报告与归档:支持将日报/周报/专项报告自动生成 Word/在线文档，发送至指定群并归档至钉钉知识库，形成闭环留痕。

3.5.19 权限与敏感信息保护:涉及个人信息或敏感数据时须支持脱敏/拒绝处理策略，仅展示工作必需信息，操作范围受授权约束。

3.6 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

通过差距报告解读、安全咨询、安全整改等服务内容，使能全面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相关技术要求，协助复旦大学顺利完成等保测评备案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6.1 ★为平台提供 2 年的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保障智算平台能拿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报告》（供应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各种格式”）。

3.6.2 根据平台情况，专业处理系统合并/定级合理性/备案符合性问题，避免系统备案风险。

3.6.3 基于等保备案要求，对备案系统信息收集、材料补充工作，包括：业务情况，承载数据情况，网络架构情况，安全产品及措施情况，安全管理制度/人员/组织等情况等。

3.6.4 备案材料答疑，符合性评审。

3.6.5 备案材料的撰写输出。

3.6.6 协调专家，开展定级专家评审工作。

3.6.7 提供专家评审汇报服务。

3.6.7 处理对系统级别有要求，需二次及多次定级专家评审的需求。

3.6.8　定制备案进度及周期把控，辅助备案材料提交，完成系统备案。

3.6.9　追踪网安备案审批工作进展，对备案证明输出负责。

3.6.10　预测评/差分计划、协调及推进：作为等保牵头人推进等保预测评工作的开展（计划及沟通，资源协调，环境准备等）。

3.6.11　依据等保标准，对系统展开预测工作：

a. 安全技术评估：从通信网络、计算环境、区域边界和安全管理中心等方面进行符合性评估。

b. 安全管理评估：从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等方面进行符合性评估。

c. 技术测试（二级：漏扫/ 三级：漏扫+渗透）

3.6.12　提供必要的技术答疑和证据。

3.6.13　测评期间的现场陪同服务，与测评机构专业对接：避免错误沟通，减少无效沟通，保障测评结果达成预期。

3.6.14　技术整改、加固：预测评的问题/风险清单输出，提供问题/风险整改建议。

3.6.15　预测评的问题/风险清单输出，提供整改方案，并协助给与整改支持，技术答疑等服务，提升整改效率和效果，解决不知如何整改的问题。

3.6.16　预测评的问题/风险清单输出，提供问题/风险整改建议。

3.6.17　预测评的问题/风险清单输出，提供整改所需管理制度模板和方案，协助制度文档优化编制输出。

3.6.18　推动整改进度，处理整改风险，提升整改效率，把控整改周期。

3.6.19　对整改后的问题和风险点进行复核确认，为测评报告输出提供输入。

3.6.20　追踪等保测评报告输出。

3.7　安全软件补充建设服务

3.7.1　平台安全软件补充建设服务要求

3.7.1.1 依托复旦现有的产教融合平台和 CFFF 智能计算平台的安全建设基础，提供平台安全能力补充建设方案，并完成相关软件的选型和采购部署、增加的能力包含但不限于潜伏威胁探针等，进一步提升平台入侵检测&安全审计、网络流量检测与响应、态势感知等能力。

3.7.1.2 在 1 个月内，根据等保测评、CFFF 现状调研等，给出《平台安全系统的补充建设方

案报告》，并提供相关软件选型和测评说明。2 个月内，完成对应软件的采购和部署。

3.7.2 成品安全软件-潜伏威胁探针

3.7.2.1 产品要求：提供一套潜伏威胁探针软件，采用虚拟化部署的方式。

3.7.2.2 安全感知系统探针软件（含永久使用授权）1 套；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不少于 5 年的安全特征库更新服务及不少于 5 年的软件升级服务（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各种格式”）。

3.7.2.3 网络层吞吐量：≥ 3Gbps，应用层吞吐量：≥1.5 Gbps。

3.7.2.4 兼容性要求：所投产品需兼容学校现网已有态势感知平台，支持采集现网流量至态势感知平台进行威胁发现和分析研判（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各种格式 ”）

3.7.2.5 ▲WEB 智能检测：支持命令注入检测、PHP 代码检测、XSS 攻击检测、Webshell 上传检测、SQL 注入检测、XXE 攻击检测、JAVA 代码检测、SQL 非注入型检测、MYSQL 解析增强、php 反序列化检测等自定义配置启用，针对命令注入检测、SQL 注入检测等类型支持自定义高检出、低误报模式（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3.7.2.6 ▲漏洞利用攻击检测：支持 Database 漏洞攻击、DNS 漏洞攻击、FTP 漏洞攻击、Mail 漏洞攻击、Media 漏洞攻击、Network Device、Shellcode 漏洞攻击、System 漏洞攻击、Telnet 漏洞攻击、Tftp 漏洞攻击、Web 漏洞攻击、IPS 云防护等服务漏洞攻击检测（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3.7.2.7 漏洞利用攻击检测：支持 Application 漏洞攻击、File 漏洞攻击、Shellcode 漏洞攻击、System 漏洞利用攻击、Web Activex、Web Browser、IPS 云防护等客户端漏洞攻击检测。

3.7.2.8 ▲网络拓扑扫描：支持检测出网络中的网络拓扑设备进行绘制，更多直观可视化查看网络整体情况（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3.7.2.9 白流量过滤：支持通过白流量过滤的方式，过滤安全网站访问，提升性能。

3.7.2.10 旁路阻断：支持基于 IP 和域名的旁路阻断，能够在实时镜像的流量中发现恶意 IP 并实现实时阻断，支持 24 小时/7 天/最近 30 天/永久或者自定义时间阻断威胁。

3.7.2.11 旁路阻断：支持列表形式展示阻断记录，展示维度包括：最近阻断时间、阻断类型、阻断对象、源 IP、源端口、目的 IP、目的端口、阻断次数等信息。

3.7.2.12▲日志传输模式：支持多种日志传输模式以适应不同网络环境和带宽条件，至少涵盖标准传输、精简传输（降低日志量）、局域网内传输、自定义配置传输等场景（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3.7.2.13 支持传输协议审计日志，包括 https、http、DNS、邮件协议审计日志、SMB、AD 域、WEB 登录、FTP、TELNET、ICMP 、SNMP 、SSL 、SSH、SIP 、ONVIF 、NFS 、SOCKS 、dhcp、netbios_nbns、流量元数据审计、数据库审计协议等。

3.7.2.14 特征库：内置 IPS 漏洞特征识别库、应用识别库、WEB 应用防护库、僵尸网络识别库、实时漏洞分析识别库。

3.7.2.15▲支持流量抓包分析，基于五元组灵活抓取数据包，可定义配置源 IP、源端口、目的 IP 和目的端口、传输层协议以及标签类型选择添加抓包任务，接口额外提供标签选项，帮助安全工程师高效分析威胁（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3.7.2.16▲智能模式：支持对接学校已有态势感知平台时时使用智能遥测模式，在不影响安全检测效果的情况下，至少降低 40%日志量（需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4 服务和团队要求

4.1 项目负责人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同等效力的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执业/职业资格，且具有 3 年及以上同类项目管理经验。提供简历(简历至少包含人员姓名、出生年月、性别、工作年限、工作经历介绍、项目合同)、职称证明、过往服务相似项目的工作案例、身份证复印件、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

4.2 服务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至少配备开发工程师/安全工程师不少于 7 名，均须具备 1 年及以上相关开发或安全建设经验，且其中不少于 1 人具备系统分析师或系统架构设计师或同等效力的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执业/职业资格，且不少于 1 名服务团队人员持有软考网络工程师证书，并持有 CISP 或 CISE 证书。提供简历(简历至少包含人员姓名、出生年月、性别、工作年限、工作经历介绍、项目合同)、职称（或执业）证明、过往服务相似项目的工作案例、身份证复印件、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如为非全日制或外包形式，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3 技术支持：中标供应商须提供所有软件的现场部署支持、运维培训及售后服务。

4.4 提供 7×24 小时多渠道技术支持与定期健康巡检，针对软硬件故障提供远程或现

场处置及专业技术咨询。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必要时候需要提供技术服务。紧急安全事件须提供专项支撑通道。（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各种格式”）。

4.5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需继续提供与本项目定制功能模块相关的变更开发服务，累计工作量不低于 50 人天（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各种格式”）

4.6 提供漏洞预警，协助学校现网应对各类突发情况，预防事件发生，夯实安全保障。

4.7 培训服务：产出面向平台用户、管理员用户、业务运营人员、技术运维人员、财务审核人员等的培训资料，提供部署文档、操作手册、用户文档、FAQ 文档，支持用户自助学习。

4.8 技术运维培训需包含：服务部署、系统监控、日志分析、备份恢复、故障排查等运维技能培训。

4.9 技术文档需包含：系统架构文档、数据库设计文档、接口文档、部署手册等。

4.10 标准软件模块，需要在升级有效期内支持升级，协助平台分析升级版本影响和规划升级任务具体安排。

4.11 定制模块，需要移交完整的源代码及构建脚本，支持客户方技术团队独立维护。

4.12 配备专属行业服务经理进行售后保障。服务经理会在年底提交服务报告，让学校了解服务过程中所发现和处理的各类问题及解决方法，全面掌握产品服务情况。

4.13 软件定制开发、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提供项目管理服务：项目计划安排，资源协调，进度最终，问题处理，质量把控，项目汇报等，提升项目效率和质量，减少客户对项目的工作量投入。

5 进度要求

序号	进度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1	工作设计	完成对智能计算平台现有状态的调研、需求分析、系统设计，发布包含主体功能的初始版本提交部署测试。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
2	系统联调	完成与复旦国家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星河启智、CFFF 智能计算平台等现有其他系统、财务系统等对接联调。	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
3	部署和测评	完成部署生产环境部署、数据迁移、用户使用路径切割计划;完成	合同签订后 3 个月内

		生产环境的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测试;完成运维和用户视角的培训。	
4	调优、转运维和结项	定制软件调优、转运维顺利、等保三级测评工作完成，结项验收。	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

6 **交付地点**

复旦大学张江校区指定地点

7 **验收要求**

验收要求：供应商须完成调研设计、系统联调、生产部署与测试培训、调优转运维及等保三级测评，并通过结项验收。

8 **付款要求**

8.1 合同签订后，招标人不支付任何费用，中标供应商需在 3 个工作日内支付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10%，“最终验收”后退回中标供应商。

8.2 合同签订后，根据交付情况安排 3 次验收节点：

8.2.1 成品安全软件部署完、定制工作的设计文档交付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8.2.2 成品安全软件试运行顺利、定制软件有版本上线基本顺利，《验收报告》通过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8.2.3 软件升级、定制软件和等保测评顺利通过验收，进行“最终验收”，退回履约保证金。

8.2.3 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整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招标人损失的，供应商还应赔偿差额部分，金额不超过投标总金额。

9 **报价要求**

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时应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平台资源管理软件的定制开发、部署、对接联调、测试、培训、1 年运维升级、3 年模块改动开发服务费用；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及涉及的第三方机构费用；安全软件的选型、采购、部署、授权、特征库更新及升级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安全建设方案不完整而补充的升级费用；以及人工、差旅、税费、验收等全部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10 **其他要求**

10.1 供应商需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一级），并提供

相应证明材料。

10.2 供应商应在近三年内承担过类似项目，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情况证明。

10.3 供应商应在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如实填写采购需求“3.7.2 安全软件-潜伏威胁探针”中一般技术参数（即未标注“★”“▲”的指标）的响应及偏离情况。

10.4 供应商需提供重难点分析（至少包括：定制开发重难点识别、安全软件部署重难点识别、等保测评重难点识别、与现有平台对接重难点识别及应对措施）

10.5 供应商需提供项目团队组织与人员保障方案（至少包括：项目组织架构设置、需求与团队人员的能力和项目经验匹配关系说明、关键岗位人员投入与到岗安排、人员稳定性与替补机制、内部管理与沟通协调机制）

10.6 供应商需提供实施方案与进度保障措施（至少包括：进度计划、里程碑节点、风险应对、项目组织架构、沟通机制）

10.7 供应商需提供培训方案与文档交付计划（至少包括：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培训方式、文档清单）

10.8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至少包括：日常运维、健康巡检、版本升级、服务报告）

10.9 供应商需提供应急方案（至少包括：响应流程、故障分级、升级机制、备件或替代方案）

10.10 供应商需提供总体架构设计方案（至少包括：分层解耦、前后端分离、微服务化、独立部署与演进、资源管理/账单中心/资源效能分析/管理门户/可视化大屏架构关系）和交互原型图

10.11 供应商需提供技术路线、技术选型与部署方案（至少包括：前后端、数据库、缓存、消息队列、任务调度、Elasticsearch、ClickHouse、容器化、水平扩展、国产化适配）

10.12 供应商需提供与现有算力调度及任务平台的集成方案（至少包括：存储实例、自定义任务对接、数据库同步、API 对接、定时拉取+事件推送、数据标准化与统一台账）

10.13 供应商需提供性能、扩展性与交付运维保障方案（至少包括：账单分片并行、分布式锁与事务、交付物清单、3 年运维升级）

10.14 供应商需提供资源管理模块功能设计方案（至少包括：信号采集层、计量层、展示层、HPC/DSW/DLC/HPC VNC/存储/自定义任务采集、统一台账、课题组管理、资源

使用详情、数据同步、多维筛选、任务下钻）和交互原型图

10.15 供应商需提供账单中心模块功能设计方案（至少包括：信号采集层、计量层、计费层、账务层、展示层、计量计费、账单关联、计费项管理、收付款、活动运营、核销、金额转移、科研奖励、异常告警、对账报表）和交互原型图

10.16 供应商需提供资源效能分析模块功能设计方案（至少包括：计量层、计费层、账务层、展示层、算力使用分析、异常任务巡检、账单聚合分析、课题组/用户维度聚合、异常付款巡检、报表导出）和交互原型图

10.17 供应商需提供角色权限设计与关键操作安全方案（至少包括：平台管理员、课题组管理员、财务人员、普通用户权限划分与使用路径、最小权限与数据隔离、金额转移/核销二次确认、科研奖励审批、财务认领双人复核）和交互原型图

10.18 供应商需提供数据安全与审计合规方案（至少包括：账号与身份认证、HTTPS 加密传输、存储加密、资金操作审计留痕与日志不可篡改、操作留痕可追溯、数据备份与恢复、双人复核与审批功能）

10.19 供应商需提供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平台部署与钉钉生态对接及场景配置方案（至少包括：平台部署方式与账号开通方案、与学校钉钉组织的授权对接、运营安全智能体与科研智能体的需求理解与配置设计、定时任务/数据分析/多模态输出等核心能力的实现路径、实施进度与周期把控等）

10.20 供应商需提供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数据安全与运维保障方案（至少包括：数据加密与访问控制措施、基于角色的权限管控与操作审计、敏感信息脱敏与合规承诺、平台稳定性与 SLA 保障、服务期内运维支持与故障响应机制、版本更新与升级安排等）

10.21 供应商需提供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培训、验收与知识转移方案（至少包括：面向管理员与业务人员的培训安排、操作手册与场景 Prompt 示例等培训材料、试运行与验收标准、两个智能体场景的成果交付清单、知识转移与售后支持衔接安排等）

10.22 供应商需提供的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的设计方案和部署方案

10.23 供应商需提供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方案（至少包括：备案材料准备、预测评实施、整改方案、测评报告输出）

10.24 供应商需提供定级备案与预测评服务方案（至少包括：针对本需求的针对性服务方案、定级备案和预测评实施方案、团队配置和协作机制方案）

10.25 供应商需提供安全整改与复测报告服务方案（至少包括：整改进度与周期把控、以及复测与报告输出和服务期内测评安排、保密承诺、验收标准与培训知识转移安排等）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如果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则本合同视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合同登记编号：□□ □□□□ □□ □□□□□□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

委托人： 复旦大学
（甲方）

受托人： （请填入对方名称全称）
（乙方）

签订地点： 上海 省（市） 杨浦 区（县）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复旦大学科学技术研究院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项目的技术服务签订本合同。

1. 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包括技术服务的特征、标的范围及效益情况；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2. 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工作所需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等。）

3. 工作实施计划：

（包括当事人各方实施项目的阶段进度，各个阶段要达到的目标期限等。）

4. 经费、绩效及其支付或结算方式：

4.1 经费是指委托方所需支付的总费用；绩效是指经费中面向科研人员奖酬的支出部分（如不填写、默认为经费的 20%）。

本项目经费 （数字和大写） 元（其中绩效 （数字和大写） 元）。

4.2 支付方式（采用以下第 种方式）：

①一次总付： （数字和大写） 元，时间：

②分期支付： （数字和大写） 元，时间：

（数字和大写） 元，时间：

③其它方式：

5. 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合同生效日至 年 月 日 在 （地点） 履行。

6.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包括当事人各方情报和资料保密义务的内容、期限和泄漏技术和秘密应承担的责任。双方可以约定，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如果没有请填“无”。）

7. 技术协作和技术指导的内容：

（和项目内容相关的协作和指导，如果没有请填“无”。）

8. 技术成果的归属和分享：

8.1 专利申请权：双方约定专利申请权归 甲方 所有。

8.2 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双方约定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归 甲方 所有。

9. 验收的标准和方式：

项目完成的技术服务，按照 标准，采用 方式验收，由 甲 方

出具技术项目验收证明。

10. 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10.1 乙方不得在商业宣传推广介质中以文字、图片等各种形式引用含有“复旦”的文字和图形，或者利用图片、照片背景体现上述文字和图形。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能在其产品本身、包装、标签、说明书上印制，利用产品外观设计体现，或者在服务上、活动中展示上述文字和图形，否则应承担不低于本协议标的总额50%的违约责任。

10.2 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　　方应当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11.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双方同意由 上海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　上海市杨浦区　　人民法院管辖。

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

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

12. 名词和术语的解释：

（无）

13. 其它(上述条款未尽事宜，如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等)：

13.1 本合同一式 （大写数字） 份，甲方持　　份、乙方持　　份；经各方盖章且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署补充合同。

委托人（甲方）	名称(或姓名)	复旦大学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金力 (签章)			
	委托代理人	姜育刚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220号	邮政编码	200433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受托人（乙方）	名称(或姓名)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中介方	单位名称	无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附件：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格式）

_____：

复旦大学_____（项目编号：_____），经评审确定贵司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人民币_____元（CNY_____）。

请你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人：复旦大学
招标代理：上海政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_日

注：本项目已在财政部备案　　是（√）　　否（ ）

第五章　各种格式

分目录

投标函.....55
投标报价汇总表.....57
分项报价表.....58
服务说明一览表.....59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60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61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62
服务提供者的声明.....63
知识产权与长期服务保障的承诺函.....65
安全感知系统探针软件服务的承诺函.....66
兼容性、运维服务及定制开发的承诺函.....67
其它.....68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采购的_____服务的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为：_____），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的名称），递交下述投标文件：

（1） 投标报价表；

（2） 服务说明一览表；

（3）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4）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5） 资格证明文件；

（6） 由_____银行开具的金额为_____的投标保证金；

（7） “投标人须知”第 15 条和第 16 条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a）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包件号	大写（元）	小写（元）

（b）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c）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我方知道必须放弃对上述文件中所有条款提出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问题的权利。

（d）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第 24 条所述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的承诺，并在“投标人须知”第 18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而且有可能中标。

（e） 我方承诺满足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3.1 条和 3.2 条中对合格投标人的要求。

（f） 如果在开标后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不予退还。

（g） 如果贵方有要求，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h）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号码：

电子信箱：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服务期限	报价（元/总价）	其他关键信息	备注

注：

1. 投标人须在本表的“其他关键信息”区内填入所有开标所需的信息。

2. 投标人若有报价变更（包括折扣或涨价），应尽量反映在对应分项报价表的具体报价分项中。如果投标人必须在本表所算得的投标总价基础上另附报价变更声明（包括折扣或涨价），则应同时声明具体的变更方式（如按百分比方式或按固定金额方式进行变更）和变更环节，否则在评标以及中标后的合同签署和执行过程中将一律按所有相关报价分项均作同比例变更的方式来加以考虑（但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暂定金额、暂估价及暂列金额除外）。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和标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服务	1			项	1		
	2			项	1		
	3			项	1		

报价币种	CNY	报价单位	元	本表总价	

注：

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软硬件、服务费用、可能有的关税、增值税及其他税费等）。

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表规定格式填报所有分项报价（包括每个报价项的型号和规格、原产地和制造商、单位、数量以及要求填报的全部价格），如无法对某一报价项单独报价，须在其右侧对应报价栏中填入“已包含”。

3. 对于能够填报单位、数量的单价子目，应填报单位、数量、单价和合价栏；对于无法填报单位、数量的总价子目，应直接填报合价栏。本表总价应为所有合价栏的价格之和。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服务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和标准	服务提供者	服务时间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服务 名称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响应/ 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指标的服务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提供服务能够达到的具体指标。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注：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无偏离，则可在本表中注明“所有条款无偏离”。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支票等其他形式提供，则无需填写本格式）

致：_____（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本保函作为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对_____（买方名称）第_____号投标邀请书，关于提供_____（服务名称）的投标保证金。

_____（银行名称）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并约束本行及其后继者，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后不管投标人如何反对，立即不可追索地向贵方支付总额为_____元的人民币：

（1） 投标人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届满前撤销其投标；或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

（3）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未向采购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4）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未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咨询服务费。

除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外，本保函从开标之日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始终有效，且在贵方和投标人同意延长并通知本行的期限内继续有效。

银行授权代表（打印）：

银行授权代表（签字）：

银行名称：

银行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银行地址：

服务提供者的声明

1　名称及其他情况

（1）　服务提供者名称：
（2）　地址：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4）　企业性质：
（5）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a）　固定资产：
　　（b）　流动资产：
　　（c）　长期负债：
　　（d）　短期负债：
　　（e）　资产净值：

2　服务提供者提供此类服务的历史（年数）

3　近三年该服务提供给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4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5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6　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的职务：

电话号码：

电子信箱：

服务提供者公章：

知识产权与长期服务保障的承诺函

致：复旦大学

关于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项目编号：FW2026093002）（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时效，我方_____（投标供应商）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一、知识产权与源代码移交

本项目定制开发部分的软件著作权归招标人所有。我方将在项目验收时向招标人移交完整源代码及技术文档，并通过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托管机构或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对源代码进行托管；在触发约定条件（如我方停止服务、无法履约等）时，招标人有权依约获取托管源代码。我方自有基础软件授予招标人永久、不可撤销的使用许可。

侵权责任：我方保证交付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发生相关纠纷，由我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二、技术运维与升级服务

合同签约后 1 年内，我方提供技术运维和升级服务。

三、模块变更服务

3 年内，如招标人提出模块改动需求，我方配备对接团队并响应需求；3 年后，我方仍应继续提供不低于第 1 年标准的技术运维和升级服务，且不得主动停服或设置障碍影响系统正常运行

四、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服务

服务内容：我方承诺为平台提供 2 年的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

服务目标：我方保障智算平台能够通过测评，并取得《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报告》。

以上承诺内容真实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接受贵方按照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的处理。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安全感知系统探针软件服务的承诺函

致：复旦大学

关于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项目编号：FW2026093002）（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时效，我方_____（投标供应商）郑重做出如下承诺：我方为本项目提供安全感知系统探针软件 1 套，含永久使用授权。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我方提供不少于 5 年的安全特征库更新服务及不少于 5 年的软件升级服务。

上述服务所涉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及合同总价中。

本承诺函作为投标文件及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兼容性、运维服务及定制开发的承诺函

致：复旦大学

关于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项目编号：FW2026093002）（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时效，我方_____（投标供应商）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一、产品兼容性承诺

现网兼容：我方承诺所投产品能够完全兼容学校现网已有的态势感知平台，支持采集现网流量至态势感知平台，确保能够顺利进行威胁发现和分析研判工作。

二、技术支持与故障响应

日常支持：我方承诺提供 7×24 小时 多渠道技术支持与定期健康巡检服务。

故障处置：针对软硬件故障，我方提供远程或现场处置及专业技术咨询。

响应时效：我方承诺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并在必要时提供现场技术服务。

紧急支撑：针对紧急安全事件，我方承诺提供专项支撑通道，确保及时响应与处置。

三、验收后定制开发服务

我方承诺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继续提供与本项目定制功能模块相关的变更开发服务，累计提供的定制开发变更服务不低于 50 人天。

以上承诺内容真实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接受贵方按照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作出的处理。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它

（如：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等）

评审内容索引表

评审因素序号	评审因素	投标文件中涉及对应评审因素的页码	简要说明（不超过 20 字）
1	*价格（示例）*	*第 XX 页（示例）*	*报价 XXXX 元，中型企业（示例）*
2	*业绩（示例）*	*第 XX~XX 页（示例）*	*业绩 X 个，附证明（示例）*
3			
4			
5			
6			
7			
8			
9			
10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注：该表应制作在投标文件的扉页中。

第六章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分目录

营业执照.....72
保证金递交凭证.....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7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73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7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7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74
承诺函.....75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7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77
其它.....78

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保证金递交凭证

（提供递交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汇款凭证、银行汇票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若投标人为非法人企业，应参照此格式，由营业执照上的单位负责人签署此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的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作为投标人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澄清答复、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天。

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应提供书面声明或提供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15.2（2）条规定的三项证明材料）

信用查询记录的相关材料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网页截图：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投标人地址）。我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1）　刑事处罚；

（2）　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3）　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注：较大数额罚款的标准见《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的规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_____（投标人名称）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一家公司，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作为投标人承诺我司不存在以下情况：

（1）与我司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2）我司曾为采购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若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投标或竞争时，须在投标或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敬启者：

（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 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投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复旦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平台运行管理软件开发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其它

（如：满足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等）

第七章　评标办法

第七章　评标办法

1　基本要求

1.1　整个评标工作应符合下列总要求：

（1）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2）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4）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应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其他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都必须严格保守有关秘密。应当予以保密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评标委员会的人员组成；

（2）对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情况；

（3）对各投标人的澄清问题及投标人的答复；

（4）评委发表的评审意见；

（5）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

1.3　参与本项目评标工作的其他人员应按诚实、信用和勤勉的原则完成评标委员会交办的事务性工作，并主动接受评标委员会的监督。

2　评标细则

2.1　评标步骤

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1）资格审查；

（2）初步评审；

（3）详细评审；

（4）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2　本项目的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评审采用低价优先法。

3　资格审查

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等进行审查，审查的内容包括：

（1）　**投标人的资格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或预留部分预算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是否按规定对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部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联合协议，或者提交的联合协议未明确牵头人、各成员间的分工和一旦中标将向采购**

人承担连带责任，或者投标单位以单独或联合成员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4） 对接受分包的项目，拟进行合同分包的投标人是否未按规定提交分包意向协议，或者提交的分包意向协议未明确各主体的工作范围和责任，或者分包供应商以单独或分包承接主体的形式在不同投标人中出现两次以上的；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6） 供应商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合同项下拟采购的对象提供设计、编制采购需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7） 是否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在资格审查时被判定投标无效的情况。

3.2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上述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3.3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后续评标程序。

4 初步评审

4.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核价，在核价过程中如果发现投标报价存在计算错误，则将按下列原则进行纠正：

（1）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改合价（除单价金额存在明显的小数点错误外）；

（2）当分项合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分项合价之和为准修改总价。

4.2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纠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调整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判为无效。

4.3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确认资格审查情况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投标文件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判定为无效：

（1）投标文件的签署和盖章情况是否符合本须知第 19.2 条的规定（包括当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是否提交了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投标人是否按本须知第 17.1 条的要求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

（3）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是否符合本须知第 18.1 条的规定；

（4）投标报价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是否超过了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有的分项预算）；

（5）是否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招标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6）投标人有疑似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f）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g）不同投标人的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公司地址等基本信息雷同；
（h）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加密或者上传；
（i）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信息相同；
（j）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提交等信息雷同，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
（k）有法律、法规或规章明确规定的其他串通响应、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7）对于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8）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任意一项加注“★”号的技术要求未作出具体、明确的响应性说明，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或者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不能证明其投标服务能够满足相关要求的；

（9）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和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将导致投标文件被判定投标无效的情况。

4.4 评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该供应商在评标现场 30 分钟内对投标报价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标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若该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若该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判定其响应无效。

4.5 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被判定为无效投标人，不再进入后续的详细评审。

4.6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详细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评标办法规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响应情况的详细评审。

5.2 针对表 1 所列的各项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 1 各评审因素、满分分值、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一览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10	进入详细评审阶段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 / 评审价）×1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保留2位）
2	业绩		5	投标人合同签订时间在近三年（“近三年”指合同签订时间在2023年10月1日至今或服务时间的开始时间在2023年10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的业绩情况（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且证明材料中需体现出业绩内容、合同的签署时间和签署页），有1个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
3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	3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同等效力的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执业/职业资格，且具有3年及以上同类项目管理经验。提供简历(简历至少包含人员姓名、出生年月、性别、工作年限、工作经历介绍、项目合同)、职称证明、过往服务相似项目的工作案例、身份证复印件、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提供证明材料且符合要求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4		服务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	3	服务团队（不含项目负责人）至少配备开发工程师/安全工程师不少于7名，均须具备1年及以上相关开发或安全建设经验，且其中不少于1人具备系统分析师或系统架构设计师或同等效力的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执业/职业资格，且不少于1名服务团队人员持有软考网络工程师证书，并持有CISP或CISE证书。提供简历(简历至少包含人员姓名、出生年月、性别、工作年限、工作经历介绍、项目合同)、职称（或执业）证明、过往服务相似项目的工作案例、身份证复印件、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如为非全日制或外包形式，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且符合要求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5	项目总体方案	项目重难点分析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重难点分析（至少包括：定制开发重难点识别、安全软件部署重难点识别、等保测评重难点识别、与现有平台对接重难点识别及应对措施）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6		项目团队组织与人员保障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团队组织与人员保障方案（至少包括：项目组织架构设置、需求与团队人员的能力和项目经验匹配关系说明、关键岗位人员投入与到岗安排、人员稳定性与替补机制、内部管理与沟通协调机制）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7		实施方案与进度保障措施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与进度保障措施（至少包括：进度计划、里程碑节点、风险应对、项目组织架构、沟通机制）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8		培训方案与文档交付计划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与文档交付计划（至少包括：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培训方式、文档清单）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9		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与运维方案（至少包括：日常运维、健康巡检、版本升级、服务报告）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3分，有1处缺陷的得2分；有2处缺陷的得1分，有3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0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10		应急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方案（至少包括：响应流程、故障分级、升级机制、备件或替代方案）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3分，有1处缺陷的得2分；有2处缺陷的得1分，有3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0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11		验收后持续提供定制开发变更服务	2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供应商需继续提供与本项目定制功能模块相关的定制化变更开发服务，累计工作量不低于50人天（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各种格式”），提供承诺函且符合要求的2分，否则不得分。
12		响应要求	3	提供7×24小时多渠道技术支持与定期健康巡检，针对软硬件故障提供远程或现场处置及专业技术咨询。故障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必要时候需要提供技术服务。紧急安全事件须提供专项支撑通道。（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各种格式”）提供承诺函且符合要求的3分，否则不得分。
13	平台资源管理软件定制开发服务	总体架构设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总体架构设计方案（至少包括：分层解耦、前后端分离、微服务化、独立部署与演进、资源管理/账单中心/资源效能分析/管理门户/可视化大屏架构关系）和交互原型图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14		技术路线、技术选型与部署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路线、技术选型与部署方案（至少包括：前后端、数据库、缓存、消息队列、任务调度、Elasticsearch、ClickHouse、容器化、水平扩展、国产化适配）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15		与现有算力调度及任务平台的集成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与现有算力调度及任务平台的集成方案（至少包括：存储实例、自定义任务对接、数据库同步、API对接、定时拉取+事件推送、数据标准化与统一台账）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16		性能、扩展性与交付运维保障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性能、扩展性与交付运维保障方案（至少包括：账单分片并行、分布式锁与事务、交付物清单、3 年运维升级）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17		资源管理模块功能设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源管理模块功能设计方案（至少包括：信号采集层、计量层、展示层、HPC/DSW/DLC/HPC VNC/存储/自定义任务采集、统一台账、课题组管理、资源使用详情、数据同步、多维筛选、任务下钻）和交互原型图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18		账单中心模块功能设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账单中心模块功能设计方案（至少包括：信号采集层、计量层、计费层、账务层、展示层、计量计费、账单关联、计费项管理、收付款、活动运营、核销、金额转移、科研奖励、异常告警、对账报表）和交互原型图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19		资源效能分析模块功能设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源效能分析模块功能设计方案（至少包括：计量层、计费层、账务层、展示层、算力使用分析、异常任务巡检、账单聚合分析、课题组/用户维度聚合、异常付款巡检、报表导出）和交互原型图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20		角色权限设计与关键操作安全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角色权限设计与关键操作安全方案（至少包括：平台管理员、课题组管理员、财务人员、普通用户权限划分与使用路径、最小权限与数据隔离、金额转移/核销二次确认、科研奖励审批、财务认领双人复核）和交互原型图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21		数据安全与审计合规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数据安全与审计合规方案（至少包括：账号与身份认证、HTTPS 加密传输、存储加密、资金操作审计留痕与日志不可篡改、操作留痕可追溯、数据备份与恢复、双人复核与审批功能）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22		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平台部署与钉钉生态对接及场景配置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平台部署与钉钉生态对接及场景配置方案（至少包括：平台部署方式与账号开通方案、与学校钉钉组织的授权对接、运营安全智能体与科研智能体的需求理解与配置设计、定时任务/数据分析/多模态输出等核心能力的实现路径、实施进度与周期把控等）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23		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数据安全与运维保障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数据安全与运维保障方案（至少包括：数据加密与访问控制措施、基于角色的权限管控与操作审计、敏感信息脱敏与合规承诺、平台稳定性与 SLA 保障、服务期内运维支持与故障响应机制、版本更新与升级安排等）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24		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培训、验收与知识转移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培训、验收与知识转移方案（至少包括：面向管理员与业务人员的培训安排、操作手册与场景 Prompt 示例等培训材料、试运行与验收标准、两个智能体场景的成果交付清单、知识转移与售后支持衔接安排等）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25		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的设计方案和部署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安全与办公智能体的设计方案和部署方案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26	安全软件补充建设服务	安全软件资质	2	供应商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集成服务一级）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7		潜伏威胁探针兼容性要求	2	所投产品需兼容学校现网已有态势感知平台，支持采集现网流量至态势感知平台进行威胁发现和分析研判（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部分 各种格式”），提供承诺函且符合要求的2分，否则不得分。
28		技术指标-重要技术指标响应	3	根据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中“3.7.2 安全软件-潜伏威胁探针”中的响应情况：响应参数对标记▲指标参数（共 6 项）的逐条响应，每有一条响应指标正偏离或无偏离，得 0.5 分，未响应或负偏离不得分，最多得本评审因素满分为止。
29		技术指标一一般技术指标响应	1	根据投标人针对采购需求中“3.7.2 安全软件-潜伏威胁探针”的一般(非标记“★”、“▲”指标)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所提供的“安全软件-潜伏威胁探针”的一般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注：技术参数功能要求响应如有缺、漏项的，则该项视为不满足。注：采购文件要求中的一般技术指标进行评审，审核依据是技术响应/偏离表逐项响应及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文件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需提供证明资料），否则不予认可。
30	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	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等保合规咨询、整改及测评服务方案（至少包括：备案材料准备、预测评实施、整改方案、测评报告输出）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31		定级备案与预测评服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定级备案与预测评服务方案（至少包括：针对本需求的针对性服务方案、定级备案和预测评实施方案、团队配置和协作机制方案）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分值	主要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
32		安全整改与复测报告服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整改与复测报告服务方案（至少包括：整改进度与周期把控、以及复测与报告输出和服务期内测评安排、保密承诺、验收标准与培训知识转移安排等）进行评审，提供内容无缺陷的得 3 分，有 1 处缺陷的得 2 分；有 2 处缺陷的得 1 分，有 3 处缺陷的得 0 分。 注：评分标准的“缺陷”包括且不限于：（1）存在与项目性质和特点不相适应；（2）缺少具体说明；（3）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4）内容前后不一致或前后逻辑错误；（5）存在明显漏洞；（6）不符合采购需求；（7）直接复制采购需求。

5.3 评标价格是指对可能存在的算术计算错误、折扣或涨价声明、暂列金额以及报价缺漏项均已进行了纠正、考虑、扣除和增加，以及考虑了因执行政府采购政策而应当给予的价格优惠之后的价格。

5.4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在评审时将按财库〔2020〕46 号和财库〔2022〕19 号文的规定，对由小型和微型企业承接的服务给予 10%的价格扣除。如投标服务提供商为符合财库〔2020〕46 号文要求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财库〔2020〕46 号附 1 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如投标人为监狱或戒毒企业，则投标人须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或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中小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但当任一投标人同时满足促进小型和微型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和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这三项政策中任意两项以上时，将不能重复享受两次以上价格扣除。投标人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若提供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5.5 除有特别说明外，采购需求中有编号或标志的任一最底层条款均算作一项。

5.6 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对其各项评审因素的合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6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投标人作为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当因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刚好相等而影响中标候选人的按序推荐时，将依次按下列步骤决定相互间的排序：

（1）凡投标产品列入了国家有关部门最新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则提供了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排序在前（当投标货物包含多个产品时，则上述产品价格占比高的投标人排序在前）；

（2）相关投标人的价格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3）由评标委员会按有利于采购资金使用效益的原则投票决定。

7 定标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有权按序确定后续排名的中标候选人为本次招标的中标人，或组织重新采购。